

##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 1,064,5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通科技”）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3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290,000 股，并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85,14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5,804,79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335,20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为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子公司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宏德”）获配股票，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1,06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453%，将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

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以 22.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共 338,000 股。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前述股份的登记工作，实际完成归属登记 338,0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85,140,000 股增加至 85,478,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上述股权激励股份归属使得本次拟解除限售的 1 名限售股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占目前公司股本总数 85,478,000 股的 1.2453%。

除上述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导致的总股本变动外，公司未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为东证宏德获配的战略配售股份，东证宏德承诺其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东证宏德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鼎通科技战略配售股持有人东证宏德严格遵守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鼎通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鼎通科技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东莞证券对鼎通科技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064,500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

(三)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	1,064,500	1.2453%	1,064,500	0
合计		1,064,500	1.2453%	1,064,500	0

注 1: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	1,064,500	24
合计		1,064,500	/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3 日